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之

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专项核查意见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Vanho Securities Co., Ltd.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证券”或“本独立财务顾问”）接受委托，担任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深粮控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出具本核查意见。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1、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的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10号核准，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8.96元/股的价格向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2019年12月更名为深圳市食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7月更名为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农投”、“深农投集团”）发行655,752,951股A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深圳市深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标的公司”或“标的资产”）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上述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11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11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

2、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的锁定期安排

公司本次向深农投非公开发行股票655,752,951股股份，限售期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即2018年11月12日起至36个月；同时，因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的发行价8.96元/股。根据深

农投的承诺，其所持有的公司 655,752,951 股股份锁定期将在 36 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为自 2018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

3、本次解禁上市流通的限售股

本次解禁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系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深农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形成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上市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根据深粮控股 2018 年 11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本次限售股形成前公司总股本 496,782,303 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总股本 1,152,535,254 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总股本以及深农投所持限售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深农投严格履行了在本次重组中作出的股份限售相关承诺，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1	深农投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控股"、"上市公司"）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标的公司"）股东购买其所持有的深粮集团 100%的股权。深粮集团控股股东深圳市深农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诺人"）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人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承诺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2、上述锁定期届满时，若承诺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义务未履行完毕，则本次向承诺人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延长至上述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3、本次交易前，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4、股份锁定期限内，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本次交易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及通过本次交易	履行完毕

序号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获得的新增股份因上市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而增加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5、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承诺人同意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	深农投	股份限售承诺	深圳市深农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份相关情况的承诺：深圳市深农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农投集团"）以无偿划转方式受让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持有的深粮控股 A（000019）79,484,302 股 A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 66,052,518 股，限售条件 A 股 13,431,784 股），合计占深粮控股总股本 16%。深投控在深粮控股 2006 年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如下承诺："为对管理层进行有效长期激励，股改完成后，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产品"）及深投控将其实施对价安排后所持有的占公司总股本 6%-8%的股份，按农产品及深投控股改后的持股比例（即占股改后的公司总股本 181,923,088 股的 6%-8%），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深农投集团承诺：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深农投集团对深投控在深粮控股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作出的上述承诺继续履行，长期有效。特此承诺！	正常履行中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深农投严格遵守其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影响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业绩承诺实现及承诺期结束减值测试情况

1、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资产减值测试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L10090 号），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粮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294.9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

司的净利润为 40,198.78 万元，较承诺业绩 39,000.00 万元多 1,198.78 万元，盈利预测完成率为 103.07%。

2019 年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粮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285.0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3,603.28 万元，较承诺业绩 40,000.00 万元多 3,603.28 万元，盈利预测完成率为 109.01%。

2020 年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深粮集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8,001.2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5,917.40 万元，较承诺业绩 42,000.00 万元多 3,917.40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09.33%。

2018-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数 121,000.00 万元，实际完成数 129,719.46 万元，盈利预测完成率为 107.21%。

2、业绩承诺期结束减值测试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资产减值测试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L10090 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1 沪第 1256 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的全部权益价值 536,000.00 万元，扣除补偿期内置入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后，与标的资产作价 587,554.64 万元比较，增值额为 13,445.36 万元，未发生减值。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已完成了盈利预测业绩承诺，且在业绩承诺期终了未发生减值，即深农投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进而影响本次深农投所持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2 日。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 655,752,9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90%。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股东数量 1 名，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深农投	669,184,735	655,752,951	56.90%
合计		669,184,735	655,752,951	56.9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684,577,067	59.40%	-655,752,951	28,824,116	2.5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67,958,187	40.60%	655,752,951	1,123,711,138	97.50%
股份总数（含A、B股）	1,152,535,254	100%	0	1,152,535,254	100%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就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所形成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锁定期内相关安排和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已完成了盈利预测业绩承诺，且在业绩承诺期终了未发生减值，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进而影响其所持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

3、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4、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5、本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并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宋洪军　　许峻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3 日